

合同编号：

西安市高陵区中医医院采购医疗设备

采购项目

供 货 合 同

(招标编号：KY2022-3-337)

甲 方：西安市高陵区中医医院

乙 方：杭州鼎扬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供货合同

甲方：西安市高陵区中医医院

乙方：杭州鼎扬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甲方所需货物，在西安市高陵区财政局政府采购管理处的监督管理下，按照政府采购程序组织公开招标，确定乙方为中标供应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以及_____编制的招标文件、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正本和澄清表（函）、中标通知书，经甲、乙双方协商确认，达成如下条款。

一、合同标的物内容及数量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制造厂家	数量	单价（元）	小计（元）
1	客观听觉测试平台	Eclipse	丹麦国际听力设备公司	1套	375000.00	375000.00
2	听力测试平台	Titan	丹麦国际听力设备公司	1套	255000.00	255000.00
3	纯音测听屏蔽室	S1212	陕西启唐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1套	38000.00	38000.00
4	耳鼻喉头灯（医用头灯）	P10	洛克希德医疗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1套	8500.00	8500.00
5	纤维喉镜（纤维鼻咽喉镜）	XBY	浙江天松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1套	68500.00	68500.00
6	便携式红外眼震视图（眼震检查目镜）	SXJ02MB	声源康医疗科技（甘肃）有限公司	1套	97500.00	97500.00
7	——	——	——	——	——	——
8	——	——	——	——	——	——
总计：人民币大写：捌拾肆万贰仟伍佰元整					842500.00 元	

二、合同价款

（一）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捌拾肆万贰仟伍佰元整。

（二）合同总价包括：货物费、运输费（含保险费）、安装调试费、检测验收收费及其它费用。

(三) 合同总价一次性包死，不受市场价格变化因素的影响。

三、款项结算

(一) 支付方式：根据西安市高陵区中医医院政府采购政策要求，付款方式分三个阶段完成，如政策变更，以最新政策为准。第一阶段：货物全部运到采购人指定地方，安装完毕并经终验合格后，卖方持《终验合格单》原件和等额发票在买方处办理百分之四十（40%）货款的支付手续。第二阶段：支付百分之三十（30%）货款；第三阶段：支付百分之三十（30%）货款。

(二) 结算方式：乙方将发票（按合同总价直开甲方），持中标通知书、供货合同、发票（发票真实可靠）及发票复印件、项目验收单，与甲方办理资金结算手续。

四、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产品性能必须与其标示的技术指标相符合，甲方有权在产品的有效保证期内依据技术指标对该产品进行技术验收，其主要的技术参数达不到标准时，甲方有权无条件退货或依据有关法律索赔。
2. 质保期内，乙方解决设备故障的期限不得超过48小时。否则甲方有权指定第三方维修，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或从质保金中扣除。每超一天从质保金扣除500--5000元，按天累计。
3. 质保期内，所投设备发生故障，乙方接到通知后，48小时派出合格的维修人员到用户现场进行维修，维修全部费用由供应商承担，48小时解决故障，若需将产品送回生产厂，供货方还需承担往返费用，若维修超过72小时，供货方提供同型号备用产品。
4. 质保期内，设备出现故障在甲方及时通知乙方后，不能及时排除故障造成停诊时间超过一个月，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退货，乙方除退还全部货款外，还要支付货款总额的20%作为向甲方的赔偿。

5. 质保期满, 继续享用乙方提供的优惠条件。
6. 质保期满设备维修只收取材料费, 工时费免。
7. 质保期满消耗品只收取成本费, 其他费用免。
8. 甲方保证按合同规定及时付款。

(二)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乙方提供给甲方的产品必须是设计科学、技术成熟、工艺精良, 原厂生产的未曾使用过的、全新的合格产品。
- 2、设计技术专利、外型专利、应用软件专利等均应符合我国的有关法律及行业标准, 凡因以上问题与第三方发生的任何纠纷均与甲方无关。
- 3、安全可靠。在正常使用下不应对操作者造成任何人身伤害, 如因产品质量或标示不明确而对操作者造成损失的, 甲方将保留依法索赔的权利。
- 4、有强制性安全标准的产品, 乙方应提供该产品的制造许可证证明。
5. 乙方有义务对本合同项目甲方需要的关键设备提供有关咨询。培训甲方医务人员操作、使用。免费提供产品软件升级和更新。

五、交货条件:

- (一) 交货地点: 甲方指定地点。
- (二) 交货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50 个工作日, 完成货物的安装、调试并正常运行。

六、运输

- (一) 运输由乙方负责, 运杂费已包含在合同总价内, 包括从货物供应地点所含的运输费、装卸费、仓储费、保险费等。
- (二) 运输方式由乙方自行选择, 但必须保证按期交货。

七、质量保证

乙方所供货物必须执行下列条款:

- (一) 保证技术指标先进、质量性能可靠、进货渠道正常, 配置合理, 全面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二) 符合国家有关规范要求，确保达到最佳运行状态。

(三) 具有良好的外观，适合安装场所的使用。

(四) 自安装、调试正常运行并验收合格之日起：

1、质保期为：壹年；

2、30天内，如出现质量问题，可以退货；

3、30 至 90 天内，如出现质量问题，可选择换货。

八、售后服务

乙方所供货物提供以下售后服务：

(一) 质保期内：

1. 质保期内，所投设备发生故障，乙方接到通知后，48 小时派出合格的维修人员到用户现场进行维修，维修全部费用由供应商承担，48 小时解决故障，若需将产品送回生产厂，供货方还需承担往返费用，若维修超过 72 小时，供货方提供同型号备用产品。

2. 质保期内，乙方定期派技术人员到现场走访，对设备给予检查维护。

3. 质保期内，乙方解决设备故障的期限不得超过 48 小时。否则甲方有权指定第三方维修，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或从质保金中扣除。

4. 售后服务机构应有专职的维修工保证售后维修及时、快捷，保证在接到故障电话后，24小时内排除故障。并负责操作人员的技术培训，使甲方医务人员熟练操作、使用。免费提供产品软件升级和更新。

(二)、质保期结束前，乙方应对所有设备进行全面保养维护。维护内容包括：检查所有设备及设备间各连接件，设备内清洁和机械滑动上油，进行系统测试等、确保所有设备的正常使用。

九、技术与服务

(一) 技术资料：

1、货物合格证；

2、货物使用说明书（中文）；

3、进口货物商检证明和报关单；

4、项目竣工资料、检验测试报告；

5、其它资料。

(二) 服务承诺：以投标文件、合同和随货物的相关文件为准。

十、验收

(一) 货物到达甲方指定地点后，甲方根据合同要求，进行外观验收，确认产地、规格、型号和数量。

(二) 货物安装、调试并正常运行后，由乙方进行自检，合格后，准备验收文件，并书面通知甲方。

(三) 甲方确认乙方的自检内容后，组织乙方)进行系统验收。

(四) 乙方向甲方提交货物实施过程中的所有资料。以便甲方日后管理和维护。

(五) 验收依据：

1、招标文件、投标文件；

2、本合同及附件文本；

3、国家相应的标准、规范。

十一、违约责任

(一) 按《政府采购法》、《合同法》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二) 未按合同要求提供货物或质量不能满足招标文件技术要求，乙方必须无条件更换，提高技术，完善质量，否则，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对乙方的违约行为报监管机构进行相应的处罚。

(三) 交货期每超过一天，扣除乙方合同总价款的30%。

十二、合同争议解决的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一种方式解决：

(一) 提交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 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三、合同生效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叁份、乙方壹份，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后，自动失效（合同的服务承诺则长期有效）。

十四、其他事项

- （一）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合同附件均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二）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作为合同补充，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三）合同一经签订，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对确需变更、调整或中止、终止合同的，应按规定履行相应的手续。
- （四）本合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甲方（盖章）：西安市高陵区中医医院	乙方（盖章）：杭州鼎扬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甲方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授权代表签字）：	乙方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授权代表签字）：
账户：	账 户：201000207851982
开户行：	开 户 行：浙江桐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城支行
地址：西安市高陵区北街 67 号	地 址：浙江省杭州市桐庐县县城城南 南路 588 号 2211 室
邮政编码：710299	邮政编码：311500
电话：029-86913419	电 话：13720587319
签约日期：2023 年 3 月 30 日	签约日期：2023 年 3 月 30 日

陕西开源招标有限公司

3 包中标通知书

杭州鼎扬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西安市高陵区中医医院采购医疗设备项目》（项目编号：KY2022-3-337），招标工作已结束，根据评标委员会评审结果，经西安市高陵区中医医院的确认，最终确定贵公司为 3 包中标人，中标金额为：捌拾肆万贰仟伍佰元整（¥842500.00 元）。

请收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至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温馨提示：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通知》（陕财办采〔2018〕23号）相关规定，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在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自主选择金融机构及其融资产品，凭政府采购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提出融资申请。

监管部门业务咨询电话：029-68936409 029-68936154 029-6893634
